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2023年度

捐赠款物财务收支情况

审计报告

内诚誉会审字(2024)61号

内蒙古诚誉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地址: 赤峰市松山区桥西大街东段北侧

松山区农机局综合楼三楼

联系电话: 13848988787 13947670323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蒙24TPEB619H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01-02 页
二、财务报表及附表	第 03-0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03 页
(二) 收入费用表	第 04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05 页
(四) 捐赠收入统计明细表	第 06 页
(五) 捐赠支出统计明细表	第 0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08-17 页



内蒙古诚誉会计师事务所

INNER MONGOLIA CHENGYU ACCOUNTING FIRM

地址：赤峰市松山区桥西大街东段北侧松山区农机局综合楼三楼

电话(TEL): 13848988787

邮政编码(POSTCODE): 024005

内诚誉会审字(2024)61号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2023年度 捐赠款物财务收支情况 审计报告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我们审计了巴林右旗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会”)的2023年度捐赠款物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审计评价意见

我们认为,巴林右旗红十字会2023年度捐赠款物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巴林右旗红十字会捐赠款物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按照税前扣除资格审查意见,本年度公益性捐赠收入2,936,488.33元、支出2,721,124.50元,捐赠支出占捐赠收入的比例是92.67%,符合税前扣除资格。

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巴林右旗红十字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3月22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会政财01表
单位：元

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03,694.00	1,636,506.52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交增值税		
财政应返还额度			其他应交税费		
应收票据			应缴财政款		
应收账款净额			应付职工薪酬		
预付账款	45,000.00	25,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股利			应付账款	220,000.00	200,000.00
应收利息			应付政府补贴款		
其他应收款净额			应付利息		
存货	743,406.00	44,000.00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预提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492,100.00	1,705,506.52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20,000.00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原值	386,350.00	5,150.00	长期应付款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9,392.66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76,95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无形资产原值			负债合计	220,000.00	200,000.00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净资产：		
保障性住房净值			累计盈余	1,449,057.34	1,510,656.52
长期待摊费用			专用基金		
待处理财产损益			权益法调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偿调拨净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本期盈余*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669,057.34	1,710,656.52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669,057.34	1,710,656.52



收入费用表

编制单位：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2023年度

会政财02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一、本期收入	101,609.18	2,936,489.89
（一）红十字会事业捐赠收入	101,609.18	2,936,488.33
博爱一日捐	53,609.18	1,513,359.97
限定用途捐赠收入（定向捐款）	0.00	228,000.00
社会捐款	0.00	158,790.01
疫情捐款	0.00	110,000.00
上级部门捐款	48,000.00	55,865.35
抗旱防汛救灾等捐款	0.00	770,473.00
助学金捐款	0.00	100,00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四）经营收入	0.00	0.00
（五）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六）投资收益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八）利息收入	0.00	0.00
（九）租金收入	0.00	0.00
（十）其他收入	0.00	1.56
二、本期费用	56,280.00	2,999,139.07
（一）红十字会事业支出	56,280.00	2,999,139.07
行政运行	27,280.00	278,014.57
临时救助	3,000.00	177,558.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00	57,000.00
其他城市、农村生活救助	0.00	234,670.50
社会定向捐款支出	0.00	233,000.00
博爱送万家	0.00	184,817.50
博爱家园项目	20,000.00	390,200.00
救灾资金	0.00	668,200.00
慰问支出	6,000.00	16,340.00
博爱超市	0.00	20,000.00
志愿服务站	0.00	10,000.00
助学金	0.00	105,000.00
疫情防控支出	0.00	115,160.00
备灾救灾方面	0.00	294,885.00
人道救助、公益宣传费	0.00	214,293.50
（二）资产处置费用	0.00	0.00
（三）上缴上级费用	0.00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0.00	0.00
（五）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六）其他费用	0.00	0.00
三、本期盈余	45,329.18	-62,64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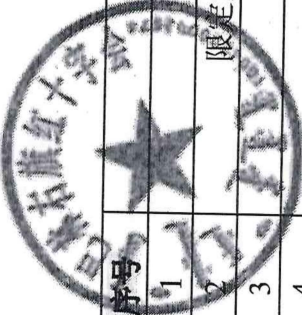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会政财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936,488.3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613.45
现金流入小计	13	2,941,101.7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119,377.5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423,12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31,416.80
现金流出小计	23	3,873,914.3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32,81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932,812.52





捐赠收入统计明细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博爱一日捐	1,513,359.97	
2	限定用途捐赠收入（定向捐款）		
3	社会捐款	228,000.00	划分为限定性
4	疫情捐款	158,790.01	
7	光明行活动经费	110,000.00	划分为限定性
8	2021年人道文化传播点	53,460.00	上级部门捐款、划分为限定性
9	流动生命安全体验馆项目	1,800.00	上级部门捐款、划分为限定性
10	抗早防汛救灾等捐款	605.35	上级部门捐款、划分为限定性
11	助学金捐款	770,473.00	划分为限定性
		100,000.00	划分为限定性
合计		2,936,488.33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为了保护人民生命和健康，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和平进步事业。开展救灾救助、普及卫生救护、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宣传国际红十字、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巴林右旗红十字会地址为内蒙古赤峰市巴林右旗大板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150423733245152L。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新政府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新政府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会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



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7、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



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8、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月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25	3-5	0.31-0.53
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1-10	3-5	0.79-8.08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	1-5	3-5	1.58-8.08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	1-4	3-5	1.98-8.08
电子设备	1-3	3-5	2.63-8.08
其他	1-10	3-5	0.79-8.08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等。



10、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12、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



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4、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本会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本会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15、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703,694.00 元。

项目	币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42,760.59	107.9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60,933.41	1,636,398.60
合计		703,694.00	1,636,506.52

2、预付账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45,000.00 元。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00.00	44.44		
1 年以上	25,000.00	55.56	25,000.00	100.00
合计	45,000.00	100.00	25,000.00	100.00

(2) 年末预付账款中各项目情况为：

项目	年末金额	款项用途	年限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预付加油款-2022 年度	25,000.00	加油卡充值	1 年以上	44.44
预付加油款-2023 年度	20,000.00	加油卡充值	1 年以内	55.56
合计	45,000.00			100.00

3、存货

类别	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初余额
库存及捐赠物品	743,406.00	1,278,766.00	579,360.00	44,000.00
其中：口罩	0.00	0.00	12,000.00	12,000.00
白面	7,860.00	170,775.00	162,915.00	0.00
大米	7,988.00	216,478.00	208,490.00	0.00
小米	300.00	46,920.00	46,620.00	0.00
食用油	3,520.00	7,220.00	3,700.00	0.00
猪肉	0.00	3,143.00	3,143.00	0.00
药品	0.00	0.00	32,000.00	32,000.00
服装鞋帽类	12,458.00	33,350.00	20,892.00	0.00
救灾物资类	1,200.00	3,600.00	2,400.00	0.00
医疗器械	44,360.00	96,600.00	52,240.00	0.00
其他物资	665,720.00	700,680.00	34,960.00	0.00
合计	743,406.00	1,278,766.00	579,360.00	44,000.00

4、固定资产

类别	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初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86,350.00	381,200.00	0.00	5,150.00
其中：通用设备	382,450.00	378,050.00	0.00	4,40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900.00	3,150.00	0.00	75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9,392.66	209,392.66	0.00	0.00
其中：通用设备	209,392.66	209,392.66	0.00	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00	0.00	0.00	0.00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76,957.34	171,807.34	0.00	5,150.00
其中：通用设备	173,057.34	168,657.34	0.00	4,40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900.00	3,150.00	0.00	750.00
四、固定资产账面合计	176,957.34	171,807.34	0.00	5,150.00



注：本期新增固定资产 381,200.00 元，其中 248,100.00 元为根据资产管理系统补记固定资产。

5、应付账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220,000.00 元。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000.00	54.55	200,000.00	100.00
1 年以上	100,000.00	45.45		
合计	22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2) 年末应付账款中各单位情况为：

单位	年末金额	款项用途	年限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博爱家园项目款	120,000.00	生计金	1 年以内	54.55
博爱家园项目款	100,000.00	生计金	1 年以上	45.45
合计	220,000.00			100.00

6、累计盈余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盈余账面余额为 1,449,057.34 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初余额
累计盈余	1,449,057.34	1,050.00	62,649.18	1,510,656.52
合计	1,449,057.34	1,050.00	62,649.18	1,510,656.52

(二) 业务活动表项目注释

1、收入

(1) 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款收入	1,672,149.98	1,264,338.35	2,936,488.33
捐物收入	--	--	--
合计	1,672,149.98	1,264,338.35	2,936,488.33

(2) 按项目类别列示本年捐赠收入

项目	捐赠金额	占比	备注
博爱一日捐	1,513,359.97	51.54%	
限定用途捐赠收入（定向捐款）	228,000.00	7.76%	
社会捐款	158,790.01	5.41%	
疫情捐款	110,000.00	3.75%	



光明行活动经费	53,460.00	1.82%	
2021 年人道文化传播点	1,800.00	0.06%	
流动生命安全体验站项目	605.35	0.02%	
抗旱防汛救灾等捐款	770,473.00	26.24%	
助学金捐款	100,000.00	3.40%	
总计	2,936,488.33	100.00%	

(3) 大额捐款资金列示

捐赠人	捐赠金额	备注
内蒙古原野集团	200,000.00	
内蒙古京能巴林右旗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天津市德上金属制品厂	100,000.00	
赤峰市红十字会	48,000.00	
总计	448,000.00	

2、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1.56	--	1.56

3、捐赠支出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支出	1,174,826.00	1,175,292.00	2,350,118.00
其他	--	371,006.50	371,006.50
合计	1,174,826.00	1,546,298.50	2,721,124.50

4、捐赠支出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占比	备注
临时救助	177,558.00	6.5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7,000.00	2.09%	
其他城市、农村生活救助	234,670.50	8.62%	
马头琴培训基地助学金定向	3,000.00	0.11%	
原野集团定向捐赠拨给西拉沐沦苏木	200,000.00	7.35%	
巴林右旗博爱特教康复中心特教拨款	15,000.00	0.55%	
张舒悦捐款定向资助大学生庞文杰	15,000.00	0.55%	
博爱送万家	184,817.50	6.79%	
博爱家园项目	390,200.00	14.34%	
救灾资金	668,200.00	24.56%	
慰问支出	16,340.00	0.60%	
博爱超市	20,000.00	0.73%	
志愿服务站	10,000.00	0.37%	



助学金	105,000.00	3.86%	
疫情防控支出	115,160.00	4.23%	
备灾救灾方面	294,885.00	10.84%	
人道救助、公益宣传费	214,293.50	7.88%	
总计	2,721,124.50		

5、行政运行支出

项目	金额	备注
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2,505.01	
办公费	43,227.00	
租车费	69,270.00	
差旅费	35,391.56	
会议费	500.00	
委托业务费	24,000.00	
其他费用	32,448.00	
劳务费	69,552.00	
网络通信服务费	681.00	
水电费	440.00	
总计	278,014.57	

四、累计盈余变动额：

2023 年度累计盈余变动额为-61,599.18 元，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936,489.89 元，2023 年度支出费用合计 2,999,139.07 元，累计盈余变动额为收入合计减去费用合计，累计盈余减少 62,649.18 元、增加 1,050.00 元。

五、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部分资产提供者对捐赠收入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

六、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七、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八、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九、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调整事项：

本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23 年度年本会“博爱一日捐”项目累计接受社会捐赠款物价值 1,513,359.97 元，接受“疫情防控”捐赠物款价值 110,000.00 元；“疫情防控”项目累计支出 115,160.00 元。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巴林右旗红十字会于 2024 年 0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2024年03月22日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423733245152L

名称 巴林右旗红十字会
 宗旨 保护人民生命和健康，发扬人道主义精神，普及
 促进和平进步事业。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参
 及卫生救护 开展红十字 宣传国际红十字、
 加国际人道主义救助 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业务范围 红新月议定书
 住所 巴林右旗大板镇

法定代表人 那顺宝音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开办资金 ¥16万元
 举办单位 中共巴林右旗委

登记机关



有效期

自2023年04月24日 至2028年04月24日

请于每年3月31日前向登记机关报送上一年度的年度工作报告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04701286558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内蒙古诚誉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壹佰万元 (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2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林华

经营范围 承办各类企业的审计、验资；经济案件鉴证；税务咨询、筹划、涉税业务鉴证；基本建设财务预算、决算财务审计；绩效评价；会计咨询及其他法定业务；政府采购代理业务。

主要经营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桥西大街东段北侧松山区农机局综合楼三楼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内蒙古诚誉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宋林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赤峰市松山区桥西大街东段北侧松山区农机局综合楼三楼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5040006
批准执业文号： 内财协字(99)10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NMS11472



发证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1999年 11月 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宋林华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4-10-01
Working unit	赤峰诚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150404741001004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楚学芬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7-12-07
Working unit	赤峰诚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150404671207662

